

# 贺兰县人民政府

## 教育督导室文件

贺政教督发〔2024〕2号

### 关于聘任石学军同志为贺兰县政府督学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教育督导条例》和自治区《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办〔2021〕3号）要求，进一步加强中小学、幼儿园责任督学队伍建设，完善教育督导机制，发挥教育督导功能，因人员调整，决定聘任石学军同志为贺兰县政府督学。

聘期为三年（中途调整工作单位和退休的自动解聘）。政府督学根据政府教育督导机构工作安排，履行督学职责，落实政府教育督导工作，接受政府教育督导机构和被督导单位双向监督考

核。人事关系保留在原工作单位，享受副校级待遇。

贺兰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2024年2月26日

教育督导室

(此件公开发布)